张家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港盛分公司散货水平运输业务承揽项目 （项目名称 ） 张家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港盛分公司散货水平运输业务承揽项目 标段 招标公告

  张家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港盛分公司散货水平运输业务承揽项目 （项目名称）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 . 项目简介

1.1 项目名称： 张家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港盛分公司散货水平运输业务承揽项目

1.2 招标人： 张家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港盛分公司

1.3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1.4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5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张家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港盛分公司拟开展散货水平运输作业。

2. 招标范围 及相关要求

2.1 招标范围： 散货水平运输业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煤炭、矿石、铜精矿等。

2.2 招标预算 ( 元 ) ： ¥6500000 元（不含税）

2.3 最高投标限价 ( 元 ) ： 招标人对本项目各分项设置最高投标限价，详见《分项报价表》，投标人任一分项的报价不得超过对应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2.4 服务期限： 自 2025 年 5 月 1 日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

2.5 服务地点： 张家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港盛分公司辖区范围及业主指定地点。

2.6 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 参考国家与行业规范及项目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服务要求》。

2.7 标段划分： 张家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港盛分公司散货水平运输业务承揽项目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 1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

（ 2 ）财务要求： /

（ 3 ）业绩要求：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具有单个合同金额为 100 万元及以上港口散杂货水平运输业务承揽业绩，提供合同扫描件及对应结算凭证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应能清晰体现业绩特征，原件备查。

（ 4 ）主要人员要求： （ 4-1 ）拟派项目负责人和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必须取得有效的安全培训合格证书，提供证书扫描件；（ 4-2 ）拟派作业人员根据工作需要须取得相应操作证书，持证上岗，提供承诺书。

（ 5 ）其他要求： （ 5-1 ）投标方拟投入的运输车辆必须保证国ⅴ及以上排放标准的燃油自卸车或新能源自卸车，每工班常备出勤自卸车数量（含司机）不少于 18 辆（司机需持 B2 及以上驾驶证），提供承诺书；（ 5-2 ）投标人在承揽港口水平运输业务三年内未发生一般及以上责任事故，且未发生过不履行合同等严重违约情况，提供承诺书。

3.2 本次招标 口 接受 / ☑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 每个投标人在本次招标中最多可对 1 个标段投标，允许中 1 个标段。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 5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 1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3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4 ）在 “ 信用中国 ” 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 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http://zxgk.court.gov.cn/ ）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5 ）被江苏 省港口集团 有限公司取消供应商资格且在 拒绝再次注册 期限内的；

（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4. 招标文件的 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标采购平台（以下简称 “ 电子采购平台 ” ，网址： http://ecg.portjs.cn:20909 ）进行供应商注册并办理 CA ，供应商注册及 CA 办理具体要求见 “ 电子采购平台 ” ；未能及时完成注册和 CA 办理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2 供应商在电子采购平台注册成功后，请于 2025 年 03 月 10 日 23 时 59 分 至 2025 年 03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下同）登录电子采购平台，明确所投标段，线上支付文件费用后下载招标文件、图纸和参考资料。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均应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注册，并由联合体牵头人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文件费用支付、招标文件下载。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售后不退。

4.4 招标文件购买汇款账户如下：

开户名称：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江苏路支行

银行帐号： 7321810182600023404

其他要求：投标人汇款请备注项目名称及标段、单位名称

5. 投标文件的 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03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 。

5.2 投标人应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上传完成后请在电子采购平台中查看投标文件上传状态。

5.3 本项目 口 需要 / ☑ 不需要 投标人同时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是否接受邮寄： 是 口 否 ☑ 。

5.4 投标人应在递交截止时间 当日 09 时 00 分 至 09 时 30 分 登录电子采购平台进行签到和投标文件解密 。

5 . 5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电子采购平台将 予以 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以下媒介上发布。

☑ 江苏 省港口集团 有限公司 电子 招标采购 平台 （ http://ecg.portjs.cn:20909 ）

☑ 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jszbtb.com ）

7. 联系方式

|  |  |
| --- | --- |
| 招 标 人： | 张家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港盛分公司 |
| 地     址： | 张家港市金港街道巫山路 5 号 |
| 联 系 人： | 马先生 |
| 电    话： | 13584453489 |
| 电子邮箱： | 1658890345@qq.com |
| 招标代理机构： |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
| 地     址： | 南京市郑和中路 118 号 D 座 16 楼 |
| 联 系 人： | 孙先生 |
| 电    话： | 025-83202728 |
| 电子邮箱： | zb7chu2@163.com |